关于举办第八届“创青春”中国青年创新创业大赛河南分赛暨“创出彩”河南青年创新创业大赛的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团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乡村振兴局，各直属单位团委，各省管高校团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围绕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引领广大青年为落实“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努力奋斗，共青团河南省委、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商务厅、省乡村振兴局决定共同主办第八届“创青春”中国青年创新大赛河南分赛暨“创出彩”河南青年创新创业大赛。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创新创业创青春 实学实干跟党走

二、组织机构和组织单位

（一）组织机构

**1. 组织委员会。**省赛组织委员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有关负责人组成，负责活动组织工作。省赛组织委员会下设秘书处，设在河南省青少年发展服务中心，负责协调筹备组织及日常工作。

**2. 评审委员会。**省赛组织委员提名设立评审委员会，根据评审需要，按照相关办法，由创业导师、专家学者、投资人、创业园区负责人等组成，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二）组织单位

**1.主办单位：**团省委、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商务厅、省乡村振兴局、郑州市人民政府

**2.承办单位：**共青团郑州市委、河南省青少年发展服务中心、河南省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河南省青年企业家协会、河南青年创新创业学院、UFO.WORK共享办公、河南青年职业培训学校。

**3.冠名赞助单位：**待定

三、主要安排

（一）专项赛

**1. 科技创新专项。**重点关注“十四五”规划明确鼓励发展的重点方向，特别是人工智能、量子信息、集成电路、生命健康、脑科学、生物育种、空天科技、深地深海等领域具有前瞻性、战略性的项目。

**2. 乡村振兴专项。**重点关注先进种植养殖技术、农产品加工及销售、农业社会化服务、乡村旅游等领域相关产业，尤其是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等方面模式成熟的项目。

**3. 互联网专项。**重点关注移动互联网、互联网设备、共享经济、大数据、人工智能、智慧城市等互联网技术与应用相关产业，以及运用互联网手段改造发展传统产业的项目。

**4. 社会企业专项。**重点关注在教科文卫体、生态环境、扶贫济困、社区发展、慈善金融等领域，能够运用商业化手段规模化、系统化解决社会问题的社会企业。

（二）赛程安排

大赛分市级初赛、省级复赛、省级决赛。

**1. 市级初赛（2021年8月2日前）。**由各市级团委联合相关部门自主举办，遴选项目参加省级复赛。

**2. 省级复赛（2021年8月9日前）。**由省赛组委会举办。各市级团委负责审核、汇总推报本地参赛项目，于8月6日前将参赛项目汇总表（附件3）加盖公章后寄至大赛组委会秘书处，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省赛复赛拟采用线上方式进行，选出优秀项目参加省级决赛。

**3. 省级决赛（2021年8月20日前）。**省级决赛拟以线下形式在郑州市举办，评选推荐优秀项目参加第八届“创青春”中国青年创新创业大赛和2021年中国青年创新创业交流营等相关活动。

四、活动规则

**1. 大赛名称**

第八届“创青春”中国青年创新大赛河南分赛暨“创出彩”河南青年创新创业大赛。

**2. 专项赛组别设置**

根据参赛项目所处的创业阶段及企业创办年限（以企业登记注册时间为准）不同，分别设创新组、初创组、成长组（具体要求见章程）；其中，乡村振兴专项赛另设电商组。企业创办年限划分以2021年6月30日为界。

**3. 参赛人员**

年龄35岁以下（含）的中国公民，其中由团队申报的参赛项目，团队总人数不多于5人，且团队平均年龄不超过30周岁（含），年龄划分以2021年6月30日为界。

**4. 项目申报**

（1）已进行企业登记注册的参赛项目。须提交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副本、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等相关文件，项目成长过程或生产流程相关介绍，项目发展构想及阶段性成果等资料。涉及国家限制行业和领域的，需有相关资质证明。第一申报人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且持有该企业股份。

（2）未进行企业登记注册的参赛项目。须提交商业计划书，对市场调研、创业构想、项目发展等有详细介绍。可同时出具专利、获奖、技术等级等省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证书或证明。第一申报人须为产品开发、项目设计主要负责人，与相关证书或证明一致。

（3）参赛项目须登录“创青春”网站（cqc.casicloud.com）注册报名，报名开始时间为2021年7月25日。

**5. 奖项设置**

各专项赛分别设置金奖、银奖、铜奖及优秀奖。获奖项目将获得省赛组织委员会颁发的证书和奖金，优秀项目可获得各主办单位和国赛组委会给予的相关优惠政策。

五、支持服务

**1. 资金支持。**根据创业青年主体和创业项目类型，通过中国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科技创新攀登计划”、“乡村振兴头雁计划”、“青创先锋培养计划”等公益计划给予资金支持。

**2. 培育孵化。**可申请入驻河南省青年创新创业服务中心，优先享受优惠的创业支持政策和免费的创业孵化服务。可优先接受中国青年创业导师团和河南省青年创业导师团问诊帮扶服务。可获推在中国青年信用体系相关平台中享受激励措施。

**3. 融资服务。**可通过中国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和河南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金融扶持项目获得融资扶持，可获推与创投机构商谈融资合作。

**4. 会员推荐。**可申请加入河南省青年创业联盟、河南省青年电商联盟、河南省青年企业家协会等。

**5. 展示交流。**在“创青春云平台”对优质项目进行长期展示和宣传。可获推参加全国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动周等相关活动。

六、工作要求

各市级团组织和相关部门可结合当地发展情况和产业导向，举办本地“创青春”竞赛等活动，积极动员、遴选、推荐优秀创业项目参加省赛及相关活动。为保障省赛按期进行和推荐优秀项目参加国赛，市级初赛应如期完成并按期向省赛组织委员会秘书处推报省赛作品。各地要增强赛事品牌宣传意识，加大与新闻媒体合作力度，强化新媒体宣传，扩大“创青春”赛事吸引力和影响力。各地要积极协调党政政策，整合社会资源，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为青年办实事，主动帮助青年解决创业过程中遇到的难题。

联系人：王俊伟

电 话：0371—65905132

邮箱：hntswqfzx@163.com

**“创青春”微信公众号**

附件：

1. “创出彩”河南青年创新创业大赛章程（试行）

2. 第八届“创青春”中国青年创新大赛河南分赛暨“创出彩”河南青年创新创业大赛组织委员会名单（略）

3. 第八届“创青春”中国青年创新大赛河南分赛暨“创出彩”河南青年创新创业大赛参赛项目汇总表（略）

组委会秘书处

2021年7月15日

附件1

“创出彩”河南青年创新创业大赛章程

（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创出彩”河南青年创新创业大赛是由共青团河南省委联合相关厅局及市级人民政府共同主办，面向全省广大青年创业者开展的一项具有导向性、示范性和群众性的大赛。

第二条 大赛的宗旨是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围绕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引领广大青年为落实“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努力奋斗，搭建支持青年创新创业的展示交流、导师辅导、投融资对接、项目孵化等服务平台，建设创业导师、创投机构、创业园区、创业孵化器、青年创业者等服务联盟，促进广大青年弘扬创业精神、培养创业意识、提升创业能力、提高创业成功率，组织动员广大青年走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前列，建功新时代、追梦新征程，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河南进程中健康成长、建功立业。

第三条 大赛聚焦科技创新、乡村振兴、互联网、社会企业等4个领域举办专项赛。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有关负责人组成，负责开展大赛筹备组织工作，制定、修订大赛章程，研究、议决大赛相关事项。组织委员会设主任、副主任、委员若干名。

第五条 省赛组织委员会下设秘书处，设在河南省青少年发展服务中心，团省委青年发展部、河南省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共青团郑州市委、河南青年创新创业学院、河南青年职业培训学校等单位有关负责人共同参与，负责协调大赛筹备组织及日常工作。

第六条 大赛设立评审委员会，由相关领域创业导师、专家学者、投资人、创业园区负责人等组成，负责制定大赛评审规则及细则、评审参赛项目、确定项目获奖等次，向组委会推荐参加国赛作品。

第三章 参赛资格与申报

第七条 参赛项目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尚未接受过投资或仅接受过早期投资（种子轮、天使轮或A轮投资）；掌握具有较大投资价值的独特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

第八条 参赛项目可由个人申报，也可由团队申报。由个人申报的参赛项目，申报人年龄不超过35周岁（含）。由团队申报的参赛项目，团队总人数不多于5人，且团队平均年龄不超过30周岁（含）。申报人须为中国公民，年龄划分以大赛举办当年的6月30日为界。

第九条 根据参赛项目所处的创业阶段及企业创办年限（以企业登记注册时间为准）不同，一般划分为创新组、初创组、成长组等。创新组指未进行企业登记注册，尚处于商业计划书阶段的创业项目；初创组指企业登记注册时间不超过2年（含）的创业项目；成长组指企业登记注册时间在2至5年（含）之间的创业项目。企业创办年限划分以大赛举办当年的6月30日为界。

第十条 大赛设定申报唯一性原则，在同一届次的比赛中，参赛项目在任一专项赛中，只能根据相关分组条件，选择1个组别参赛，不得在多个组别中重复参赛。

第十一条 大赛设定鼓励成长性原则，参赛项目可根据自身成长情况，参加不同年度、不同届次的比赛。

第四章 大赛组织

第十二条 由省赛组织委员会秘书处研究制定具体届次的大赛方案，形成大赛通知，启动大赛。

第十三条 全省各级团组织广泛协调新闻媒体、团属媒体、新媒体平台，对大赛进行宣传，扩大大赛社会知晓度和影响力。在大赛的总体宣传中，规范使用名称，表述为：第八届“创青春”中国青年创新大赛河南分赛暨“创出彩”河南青年创新创业大赛。在各专项赛的宣传中，规范使用名称，表述为：第八届“创青春”中国青年创新大赛河南分赛暨“创出彩”河南青年创新创业大赛（××专项）。

第十四条 大赛面向全省公开征集优秀创业项目，接受自主报名和各级团组织、社会机构推荐。参赛项目须登录cqc.casicloud.com注册报名。推荐进入省级复赛、决赛的项目由项目报名所在地市级团委进行资格审查、初步评审、项目推荐，方可上报省赛组委会秘书处。

第十五条 大赛原则上分为市级初赛、省级复赛和省级决赛等环节。评审委员会对参赛项目进行演示观摩、答辩等程序，依据评审标准，根据表现情况，确定获奖项目，评定获奖等次，建议给予相应奖励。

第十六条 培育孵化：在参赛项目中，遴选设立创业项目库和人才库，协调各种资金资源，提供政策支持、融资服务、园区服务、信用激励、社会荣誉、展示交流等各种帮助，促进青年创业项目成长成熟。

第五章 奖励

第十七条 评审委员会负责对入围省赛项目进行评审。根据创业项目所体现的产品服务、市场前景、财务运营、团队素质、社会效益等方面综合考察情况，按照入围项目总数的一定比例，分别评出金奖、银奖、铜奖及优秀奖若干名，给予颁发奖金、证书等奖励。

第十八条 省赛组委会根据各市级团组织在大赛组织过程中的组织工作、动员参赛项目数量及赛事成绩等情况，综合评定省赛“优秀组织奖”。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九条 获得本届“优秀组织奖”的省辖市团委具有承办下一届大赛的优先权。

第二十条 各省辖市团委按照省赛要求，参照大赛章程，根据地方发展状况和产业导向举办市级初赛，做好参赛组织工作。

第二十一条 省赛承办单位经省赛组委会授权和审核，可以省赛组织委员会名义寻求社会支持。

第二十二条 本章程由省赛组委会审议修订，自发布之日起生效，由省赛组委会秘书处负责解释。